

2026 年度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是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正科级，挂无锡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牌子。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省、市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受理和处理市本级劳动人事争议案件，负责就重大疑难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向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处理意见建议。

（二）协助主管部门受理和处理劳动人事争议和劳动保障相关举报、投诉和信访；协助主管部门处理因劳动人事争议、劳动保障纠纷引起的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三）承担劳动保障监察领域行政执法辅助性、事务性职责，协助主管部门做好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登记和流转、调查取证、案卷管理等工作以及组织开展全市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业务培训，协助主管部门协调指导各市（县）区开展日常监管执法工作。

（四）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劳动争议纠纷预防和一站式多元化解、维权专项行动、专项检查等劳动保障维权服务，受理劳动人事争议和劳动保障相关咨询，为劳动者提供维权指导。

（五）协助主管部门组织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宣传，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六）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案件管理科，仲裁审理科，维权保障一科，维权保障二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展望 2026 年，我院将立足新起点，聚焦以下重点领域，持续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稳妥推进仲裁监察改革融合

根据上级统一部署，积极稳妥推进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与劳动保障监察体制机制改革。重点在于促进机构整合后各项工作的深度融合与人员、业务的顺畅磨合，探索建立信息共享、线索互移、联动处置的工作机制，力求形成监管与仲裁协同发力的劳动关系治理新格局。

（二）关注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

针对现阶段劳动关系认定模糊，难以完全适用传统的劳动法律法规的局限，研究如何构建完善多元化解工作体制机制，依托“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一站式’调解中心”（市劳动人事争议联合调处中心），充分发挥调解的柔性作用，多部门协同发力、综合治理、合力化解。同时，推动平衡规范平台企业健康发展的研究，积极建言建议。

（三）持续深化智慧仲裁建设应用

全力保障已立项智慧仲裁项目的建设、调试与上线运行，发挥语音转录、电子质证等技术功能在提升效率、便利当事人、辅助决策方面的支撑作用。争取与省系统平台数据对接，实现“应用尽用”，同时避免数据重复录入、通联不畅等不利场景。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2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8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3.1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52.21	本年支出合计	452.2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52.21	支出总计	452.2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52.21	452.21	452.21														
309004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452.21	452.21	452.2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52.21	344.03	10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24	259.06	108.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6.75	218.57	108.18			
2080101	行政运行	218.57	218.5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8.18		10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9	4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	26.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0	1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	11.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1	11.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1	1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6	7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6	7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6.74	6.7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0	43.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2.21	一、本年支出	452.2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2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8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3.16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52.21	支出总计	452.2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2.21	344.03	321.06	22.97	10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24	259.06	236.09	22.97	108.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6.75	218.57	195.60	22.97	108.18
2080101	行政运行	218.57	218.57	195.60	22.9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8.18				10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9	40.49	4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	26.99	26.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0	13.50	1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	11.81	11.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1	11.81	11.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1	11.81	1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6	73.16	7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6	73.16	7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2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6.74	6.74	6.7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0	43.00	43.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4.03	321.06	22.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51	315.51	
30101	基本工资	43.66	43.66	
30102	津贴补贴	129.95	129.95	
30103	奖金	50.90	50.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9	26.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0	13.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1	11.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1.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30114	医疗费	0.99	0.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0	1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7		22.97
30201	办公费	10.05		10.05
30215	会议费	0.25		0.25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0.25
30228	工会经费	3.08		3.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8		7.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1.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5	5.55	
30302	退休费	5.55	5.5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2.21	344.03	321.06	22.97	108.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24	259.06	236.09	22.97	108.1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6.75	218.57	195.60	22.97	108.18
2080101	行政运行	218.57	218.57	195.60	22.9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8.18				10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49	40.49	40.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99	26.99	26.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0	13.50	1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1	11.81	11.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1	11.81	11.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1	11.81	1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6	73.16	7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6	73.16	7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2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6.74	6.74	6.7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0	43.00	43.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4.03	321.06	22.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51	315.51	
30101	基本工资	43.66	43.66	
30102	津贴补贴	129.95	129.95	
30103	奖金	50.90	50.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9	26.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0	13.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1	11.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1.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2	23.42	
30114	医疗费	0.99	0.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0	1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7		22.97
30201	办公费	10.05		10.05
30215	会议费	0.25		0.25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0.25
30228	工会经费	3.08		3.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8		7.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1.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5	5.55	
30302	退休费	5.55	5.5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5	0.00	0.00	0.00	0.00	0.25	0.25	1.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7
30201	办公费	10.05
30215	会议费	0.25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0228	工会经费	3.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71.93				71.93
货物					0.40				0.40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0.40				0.40
	劳动保障业务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服务					71.53				71.53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71.53				71.53
	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大楼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6.73				56.73
	2025-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政务云资源运维项目-0001	办公费	云计算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4.80				14.8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52.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9.02 万元，增长 9.44%。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52.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52.2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2.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02 万元，增长 9.4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权益大楼物业费分摊增加，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452.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52.21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67.24 万元，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缴纳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6.33 万元，增长 10.98%。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8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医疗保险缴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0.31 万元，减少 2.56%。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3.1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积金缴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4.28%。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452.2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52.2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2.2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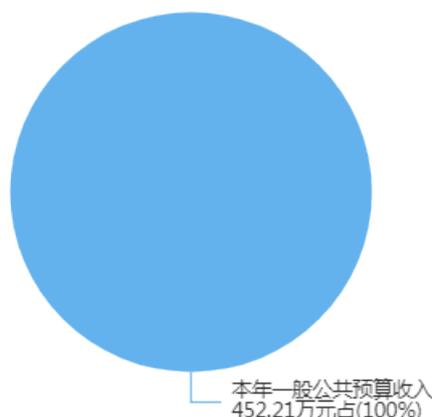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452.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4.03 万元，占 7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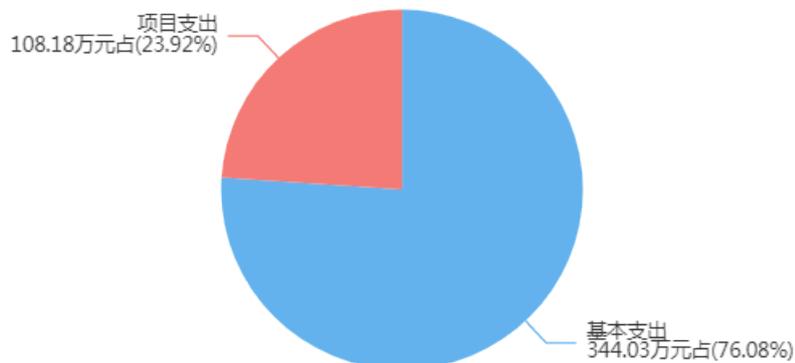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08.18 万元，占 23.9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2.2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02 万元，增长 9.4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权益大楼物业费分摊增加，收支预算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52.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02 万元，增长 9.4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权益大楼物业费分摊增加，支出预算增加。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18.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4.65 万元，减少 25.46%。主要原

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行政运行的运转类项目调整至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减少。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 108.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8.1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口径调整，行政运行的运行类项目调整至本项。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6.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6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4 万元，增长 7.48%。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1.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1 万元，减少 2.56%。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3.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6 万元，增长 5.6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7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43 万元，与上年

相比增加 1.74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4.0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1.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2.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52.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02 万元，增长 9.4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二是权益大楼物业费分摊增加，支出预算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4.0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1.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

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2.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2.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6 万元，增长 0.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71.9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1.5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52.21 万元；本单位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8.1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反映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